

臺北市立大學 函

地址：100234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
承辦人：張嘉原
電話：(02)23113040分機8321
電子信箱：ae3360@utapei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師培字第11160218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校「國小師資類科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表」、「非屬系所院級初聘兼任教師聘任原則」及「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」各1份。

(22332769_1116021803_1_ATTACHMENT1.docx、22332769_1116021803_1_ATTACHMENT2.pdf、22332769_1116021803_1_ATTACHMENT3.docx)

主旨：本校徵求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之兼任授課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自108學年度起積極培育藝術領域及健體領域之國小雙語教師，為使師資培育與教學現場接軌，促進國小雙語師資學用合一，進而提升教學品質，本校規劃建置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人才庫，俾以邀聘相關課程之兼任教師。
- 二、為徵求能以全英語教授本校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(音樂、美勞、藝術概論、健康與體育、健康教育及民俗體育等)之授課教師，惠請貴校轉知並鼓勵符合本校「非屬系所院級初聘兼任教師聘任原則」之教師踴躍參與。
- 三、意者請填寫本校「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」並以電子郵件寄送kaoyuan@utapei.edu.tw，主旨請敘明：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。

民族實中 111082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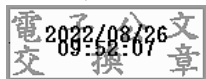


OHAA1116006168

四、檢附本校「國小師資類科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表」、「非屬系所院級初聘兼任教師聘任原則」及「國小雙語師資培育課程兼任教師調查表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